

全面落实二十条措施

我省进一步优化疫情防控措施

再予转码。

加强省外入返晋货运车辆管理，继续坚持入返晋货车司乘人员抵晋后前5天单采单检的“5天5检”和点对点无接触货物交接等防控措施，同时，进一步优化流程，保障货车快速有序通行。

优化核酸检测

风险职业人员和重点机构场所人员、物品和环境的核酸检测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执行，应检尽检。

各地要在为群众提供免费、自愿、方便的核酸检测服务的基础上，对进入公共场所的人员查验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本地发生疫情后，加强分析研判，合理确定核酸检测范围和频次，科学组织核酸检测，纠正“一天两检”“一天三检”等不科学做法，进一步提供高质量的核酸检测服务。

科学开展分级分类救治和药物储备

加强医疗救治定点医院、方舱医院和亚定点医院建设，做好住院床位和重症床位准备，储备重症、呼吸及相关专业队伍，配齐设施设备，增加医疗救治资源。落实分级分类诊疗方案、不同临床严重程度感染者入院标准、各类医疗机构发生疫情和医务人员感染处置方案，充分保障“一老一小”、孕产妇和重症医疗等重点人群救治需求。

加快新冠肺炎治疗相关药物储备，满足患者用药需求，尤其是重症高风险和老年患者治疗需求。做好有效中医药方药的储备，加强急救药品和医疗设备的储备。

加强中医药预防干预，大力推广“清肺排毒汤”“益气除瘟颗粒”等国家及我省有效中医药防治方药，确保一线重点人群“愿服尽服”。做好中西医协同救治，规范中医医院发热门诊设置和管理，有序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。

强化学校、企业、社区等重点单位疫情防控

优化校园疫情防控措施。完善校地协同机制，属地要优先安排校园转运隔离、核酸检测、流调溯源、环境消毒、生活物资保障等工作，支持学校以快制快处置疫情。在省学校防

控组领导下，各级教育部门要牵头成立工作专班，逐一排查校园随意封控、封控时间过长、长时间不开展线下教学、生活保障跟不上、师生员工家属差异化管控等突出问题并督促整改，整治防控不力和过度防疫问题。各级教育部门设立投诉平台和热线电话，及时受理、转办和回应，建立“接诉即办”机制，健全问题快速反应和解决反馈机制，及时推动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。

落实企业和工业园区防控措施。在省企业防控组领导下，各地要成立专班，摸清辖区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企业和工业园区底数，“一企一策”“一园一策”制定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预案。加强对关键岗位、关键工序员工的生活、防疫和轮岗备岗保障，完善第三方外包人员管理办法，严格社会面人员出入管理。疫情期间，全力保障物流通畅，不得擅自要求事关产业链全局和涉及民生保供的重点企业停工停产，落实好“白名单”制度。

在省社区防控组领导下，各地要完善社区（村）联防联控、群防群控、专群结合的防控体系，健全工作机制，落实落细“三级包保”“五包一”社区防控责任制，将防控责任措施细化落实到自然村、小区和网格。

强化重点机构、重点人群疫情防控服务保障

我省还强化重点机构、重点人群疫情防控服务保障。社区要摸清老年人、有基础性疾病患者、孕产妇、血液透析患者等群体底数，制定健康安全保障方案。优化对养老院、精神专科医院、福利院等脆弱人群集中场所的管理。加强封控隔离人员服务保障。做好封控隔离人员心理疏导，加大对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的关心帮助力度。

各地要建立生活物资保障工作专班，及时制定完善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、封闭小区配送、区域联保联供等预案，做好重要民生商品储备。优化封闭区域终端配送，明确生活物资供应专门力量，在小区内划出固定接收点，打通配送“最后一米”。解决好人民群众实际困难。

同时，分类有序做好滞留人员疏解。发生疫情的地方要及时在高风险区的外地人员，评估风险后允许其离开，避免发生滞留。

（魏 薇）

本报讯 太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日前发布《致“两小”经营者（小餐饮、小食品经营店）的一封信》，宣传疫情防控最新政策、最新要求，引导经营者、消费者遵守疫情防控政策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举措。

“您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，要自觉遵守全市疫情防控要求，主动张贴场所码，配备测温设施。”

“您是科学精准防控直接受益者。”

“您是疫情防控群策群力重要组成部分。”

在线下的小饭店、烟酒店，这些文字提示既是温馨提醒，又是郑重告诫，既有温度，又有力度。在线上，抖音、视频号等新媒体广泛转载，提升了经营者的疫情防控意识，对于落实防控要求起到了较好效果。

在疫情防控的关键时刻，市场监管部门利用主流媒体、新媒体及多种平台，张贴、发放宣传单，教育引导，营造氛围，效果明显。

既要防控疫情，又得发展经济，太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重点防控上科学施策，努力做到“两手抓”“两手都要硬”。一方面，坚决守牢、守住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“阵地”，另一方面，为市场主体营造更加安全、更加公平、更加有序的市场环境。

“小餐饮店、小食品店与人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，人员流动性强，防控难度相对较大。”太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说，“本轮疫情和小餐饮店多有关联，因此，市场监管部门更要彰显责任担当，夯实筑牢‘两小门店’社会面疫情防控安全底线。”11月12日以来，该局共出动工作人员170多人次，检查“两小门店”992家次，发现并整改问题362个。各县、区市场监管部门对辖区内的“两小门店”也开展了高频次的巡查检查。通过一线执法检查，有效的强化了经营者的疫情防控主体责任。

市市场监管部门向全市广大市场主体郑重提示，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慎终如始严格落实疫情防控“四要素”。向广大消费者温馨提示，疫情防控，人人有责，做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。

（张 勇）

关于我市调整高风险区的通告

（二〇二二年第一百六十三号）

高风险区内实行“足不出户、上门服务”封控措施。在实施封控后前3天连续开展3次核酸检测，后续检测频次根据检测结果确定。高风险区连续5天无新增感染者降为低风险区。

二、调整为低风险区

尖草坪区（1个）：镇村朝凤锦苑小区4号楼。低风险区实行“个人防护，避免聚集”管理措施。低风险区内人员倡导非必要不离开本区域，跨市流动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区域内各类型人员按照要求开展核酸检测，期间尽量减少外出、不聚集、不扎堆，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；严格落实进入室内公共场所预约、错峰、限流、测温、登记、戴口罩等措施。

太原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11月16日

11月15日 18:00—16日 18:00，我市新增确诊病例（轻型）8例、无症状感染者56例，现将有关情况通告如下：

病例177

男，居住于尖草坪区大同路青年城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178

女，居住于迎泽区劲松北路26号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179

男，居住于迎泽区水西关南一巷16号院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80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大唐长风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81

女，居住于小店区大唐长风小区，为社会面筛查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根据流行病学调查，初步活动轨迹如下：

11月9日

20:00左右，到太原V秀商务娱乐城上班。

20:00左右，到太原V秀商务娱乐上班。

11月12日

1:00左右，返回小店区大唐长风小区；

22:00左右，到真武路都乐街酱肉溜尖馆就餐。

11月13日

0:45左右，到麦疯音乐主题KTV娱乐；

3:00左右，返回小店区大唐长风小区，在6号楼下的唐久便利店购物。

11月14日

18:40左右，到大唐长风小区核酸采样点采样；

19:00左右，到长治路69号重庆巷子火锅店就餐；

20:20左右，返回小店区大唐长风小区，回家后未外出。

病例182

女，居住于尖草坪区鸿昇大城小区，为社会面筛查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根据流行病学调查，初步活动轨迹如下：

11月12日

16:00左右，从省外驾车返回尖草坪区鸿昇大城小区，回家后未外出。

11月13日

9:30左右，到鸿昇大城小院小区核酸采样点采样；

10:50左右，到鸿昇大城小院妈妈驿站（兴华北街）；

18:20左右，到唐久便利乾泽苑店购物；

18:30左右，到鸿昇大城小院妈妈驿站（兴华北街），后回家未外出。

11月14日

20:00左右，到大唐长风小区金虎便利店购物。

11月11日

20:00左右，到太原V秀商务娱乐城上班。

关于我市新增病例情况的通告

（2022年第164号）

病例199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煤管局宿舍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183、184

均居住于万柏林区中海国际社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85

女，居住于杏花岭区米拉公寓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86、187

均居住于杏花岭区同乐苑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188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龙景逸墅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89

女，居住于小店区东圣苑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0

女，居住于小店区21中宿舍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1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漫心酒店（长风街店），为社会面筛查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根据流行病学调查，初步活动轨迹如下：

11月14日

8:40左右，乘坐网约车到到茂业大厦上班；

12:00左右，到兵哥豌豆面馆（茂业店）就餐，后返回酒店未外出。

病例192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龙城壹号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3

男，居住于迎泽区俪苑国际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4

女，居住于万柏林区幸福里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5、196

均居住于尖草坪区下薛村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7

男，居住于迎泽区桃园三巷惠民北巷11号院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8

女，居住于万柏林区一四八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199

男，居住于万柏林区李家庄村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200

男，居住于迎泽区闻江大厦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201

男，居住于古交市马练营村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202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马练营村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203、204

均居住于古交市屯乐苑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205

女，居住于迎泽区省建五金公司小区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206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铁路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207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恒大名都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确诊病例（轻型）。

病例208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龙景逸墅小区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

病例209

男，居住于小店区茂业天地，五育中学（羊市街校区）学生，为隔离观察人员，11月16日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。